



雲南實業控股有限公司

YUNNAN ENTERPRISES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455)

年報

2007

目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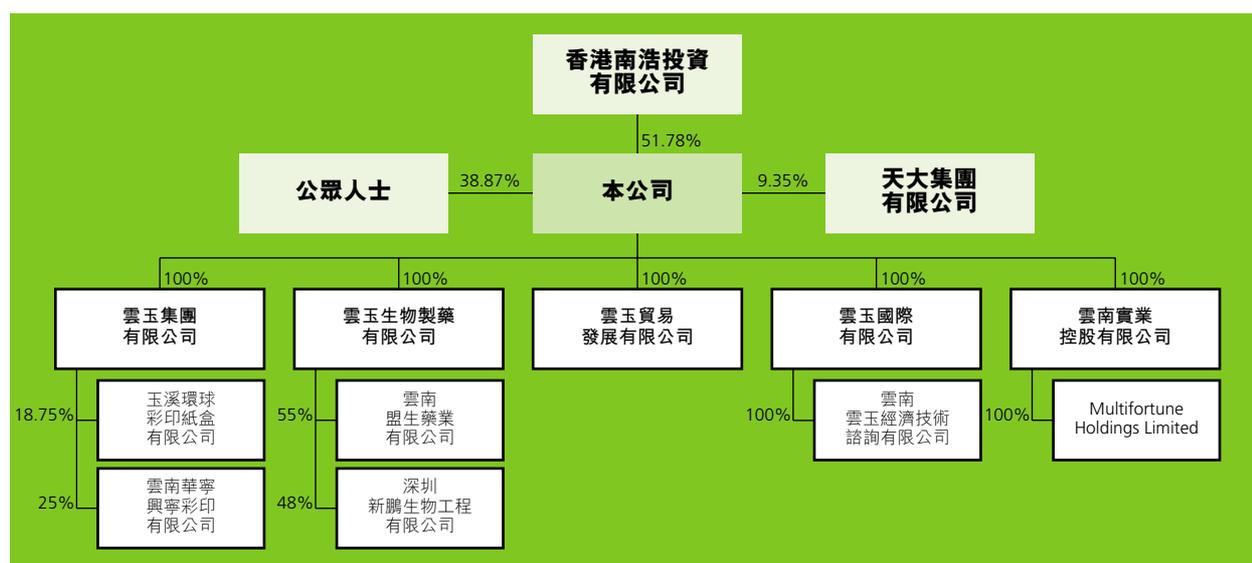
2	公司簡介及紅塔煙草之簡介
4	公司資料
5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0	企業管治報告
15	董事會報告
20	獨立核數師報告
21	綜合收益表
22	綜合資產負債表
23	綜合權益變動表
24	綜合現金流量表
2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3	財務概要
64	投資物業詳情

公司簡介及紅塔煙草之簡介

雲南實業控股有限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其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銷售醫藥產品、物業持有，以及投資於國內香煙包裝印刷合營企業。本公司亦持有深圳新鵬生物工程有限公同48%股本權益及雲南華寧興寧彩印有限公司25%股本權益。

本公司之控股股東為香港南浩投資有限公司（「香港南浩」），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51.78%。香港南浩是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投資公司。其控股股東為紅塔煙草（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前稱玉溪紅塔煙草（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乃一間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內地雲南省之國有企業。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股權架構圖茲列如下：



公司簡介及紅塔煙草之簡介

紅塔煙草(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紅塔煙草,前稱玉溪紅塔煙草(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成立於一九九五年,由創建於一九五六年的玉溪卷煙廠改制而成,是一個以煙草加工為主,多元化經營的大型集團公司。

經過一系列的改革舉措,集團擴充了本身之綜合實力,使企業躍居全國煙草行業第一位,成了全國具實力的跨行業、跨地區的大型綜合性集團公司。集團的卷煙生產流程全部實現高效、連續和自動化,管理方面亦實現電腦網絡化。其產品如「紅塔山」、「玉溪」、「阿詩瑪」、「紅梅」等牌號曾多次被評為省優、部優產品;其中「紅塔山」更獲國優金獎,其商標被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工商局認定為「中國馳名商標」。集團兩個文明建設成績突出:連續多年榮獲雲南省政府和國家煙草專賣局授予的「經濟效益顯著企業」稱號;一九九一年晉升為國家一級企業;一九九三年獲得全國優秀企業管理(金馬)獎;一九九九年七月通過了全球最高質量認證 — ISO9002質量體系認證。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李穗明 (主席)
馬丕智 (董事總經理)
李光林
方文權
劉會疆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永勳
吳文京
林日輝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香港法律顧問

胡關李羅律師行
香港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26樓

合資格會計師

齊忠偉

公司秘書

李嘉士

審核委員會

何永勳
吳文京
林日輝

薪酬委員會

馬丕智
何永勳
吳文京
林日輝

主要往來銀行

交通銀行
美林國際銀行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One Capital Place
P.O. Box 1787 GT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添美道一號
中信大廈二十四樓
2405-2410室

香港股份過戶及轉讓登記處

秘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二十八號
金鐘匯中心
二十六樓

上市資料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份代號:455)

網站

www.yunnan.com.hk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執行董事

李穗明先生，現年四十九歲，為高級工程師，畢業於雲南理工學院。二零零二年考取天津南開大學國際經貿關係碩士研究生班，於二零零四年獲碩士學位。李先生於一九七五年至一九九七年任職玉溪卷煙廠，歷任車間主任及總工程師。於一九九七年十一月出任紅塔集團副總裁，現主管紅塔集團多元化投資。李先生現為本公司之主席。

馬丕智先生，現年五十一歲，畢業於雲南大學國際經濟與貿易研究生班，具管理及貿易方面之經驗。馬先生於一九八六年六月至一九九二年十月期間出任昆明市物價局副局長，及於一九九二年十月至一九九八年七月期間出任昆明國際貿易中心副總經理，並先後兼任昆明昆龍展覽服務有限公司董事長，昆明明成汽車服務有限公司董事長，昆明明成通信發展有限公司副董事長以及雲南紅塔實業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馬先生現為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

李光林先生，現年四十三歲，為高級會計師，一九八七年於雲南廣播電視大學畢業，一九九八年則於雲南財貿學院研究生班畢業。李先生於一九九三年至二零零二年期間任職中國煙草總公司雲南省公司，歷任財務科科長、財務處副處長及處長。李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出任紅塔煙草(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之董事及總會計師。李先生亦為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之公司)之非執行董事。

劉會疆先生，現年五十一歲，為高級工程師，畢業於武漢水利電力學院(現武漢大學)。劉先生於一九七六年至一九九三年任職玉溪市水電設備廠，歷任設計科科長、副廠長及廠長。自一九九四年一月至今出任雲南紅塔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劉先生亦為國投雲南大朝山水電有限公司、雲南華能瀾滄江水電有限公司、紅塔創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劉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三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方文權先生，現年三十八歲，為天大集團有限公司、天大實業(中國)有限公司及天大藥業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永勳先生，現年七十四歲，具有超過四十六年管理物業投資及發展經驗，專長於會計、稽核及稅務之運作。

吳文京先生，三十九歲，一九九二年於澳洲Edith Cowan University畢業，取得資訊系統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五年取得澳洲悉尼科技大學銀行及金融碩士學位。彼曾在香港星展亞洲有限公司出任副總裁，負責為香港及中國企業安排及籌辦首次公開招股上市及其他有關股本之資本市場交易，並為企業提供收購兼併的財務顧問服務。彼亦曾出任Evolution Watterson Asia Limited之執行董事。吳先生於香港、中國及澳洲在投資銀行方面累積超過10年經驗。吳先生現時也擔任於香港創業板掛牌的世紀陽光生態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

林日輝先生，四十一歲，現職執業會計師。林先生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林先生曾於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及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工作逾10年。林先生於審計、稅務、企業融資及會計等方面累積逾17年經驗。林先生亦為金匡企業有限公司、東方報業集團有限公司及駿新能源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均為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之公眾公司。

高級管理人員

葉世強先生，現年四十一歲，為本集團之財務總監，直至二零零七年五月為止。彼負責本集團之整體財務及會計工作。葉先生持有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士學位，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本集團前，葉先生曾於一家國際會計師行工作四年以上及於一家香港上市公司擔任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共五年以上。彼於二零零七年五月辭任。

齊忠偉先生，四十歲，本集團財務總監。齊先生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中國會計學碩士學位。齊先生擁有18年與審計、會計及財務相關之工作經驗。齊先生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協會會員。齊先生曾於一家香港上市公司擔任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共四年以上。齊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加入本集團。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19,970,000港元，較去年之營業額約15,210,000港元增加31%。營業額增加之原因為醫藥產品於回顧年度內之銷售額上升。另一方面，根據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所進行之估值，本集團之投資物業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允價值定為17,400,000港元。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轉變所產生之盈利1,800,000港元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回顧年度之收益表內確認。

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攤佔聯營公司虧損約16,200,000港元（上年度應佔聯營公司溢利約1,800,000港元），其中本集團應佔雲南華寧興寧彩印有限公司之溢利為約950,000港元，而應佔深圳新鵬之虧損為約17,100,000港元。計及所得稅支出及少數股東權益後，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最終錄得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約39,800,000港元，而上年度則為純利約4,400,000港元。本年度之每股虧損為7.86港仙，而去年為每股盈利為0.86港仙。

股息

董事會不擬派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業務運作分析

醫藥業務

本集團之醫藥業務由位於雲南省昆明市之非全資附屬公司雲南盟生藥業有限公司（「盟生藥業」）進行。其新產品「注射用腦蛋白水解物」（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推出）市場反應良好，訂單數量亦以快速之步伐增長。於回顧年度內，盟生藥業錄得營業額約17,600,000港元，較上年度之比較數額上升33%。盟生藥業於回顧年度內因此錄得純利約6,100,000港元，其經營業績繼續維持增長勢頭。

聯營公司

深圳新鵬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新鵬生物工程」，本集團其中一間聯營公司）之產品售價於回顧期內仍面對下調壓力，惟該企業之銷售團隊加大市場推廣力度，有關產品之銷售數量得以錄得溫和增長。然而，新鵬生物工程於國內醫藥市場面對激烈競爭，於回顧期內之營業額下跌。儘管出現上述情況，該企業之管理層於回顧年度內繼續嚴加控制營運成本，新鵬生物工程因此於回顧年度內錄得虧損約35,700,000港元，主要來自其若干經營資產及投資之減值虧損約27,500,000港元。另一方面，本集團另一間聯營公司雲南華寧興寧彩印有限公司（「興寧彩印」）之經營業績則繼續其上升之勢頭。興寧彩印於回顧年度內錄得純利約3,800,000港元（去年為純利人民幣約3,450,000元），其中本集團應佔約950,000港元，進一步顯示中方股東對其業務上之全力支持。故此，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之應佔聯營公司虧損為約16,200,000港元。

投資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檢討於玉溪環球之投資之可收回金額，並確定將減值虧損22,480,000港元計入綜合收益表。計算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須估計預期可從投資收取之未來股息收入及合適之折現率，以計算現值。預期股息收入乃根據過往表現及管理層預期之市場發展估計。

展望

儘管本公司須於回顧期內就玉溪環球確認減值虧損22,480,000港元，惟預計玉溪環球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政年度仍會持續錄得溢利。在玉溪環球穩固之營運基礎所支持下，本集團對玉溪環球之前景仍然感到樂觀。

盟生藥業憑藉其雄厚的研發能力，將繼續開拓及發展其他新產品。多元化之產品組合再加上企業之現代化生產設備，使企業能有效地面對國內醫藥市場之激烈競爭。本集團因此相信醫藥業務於未來將進一步增強。另外，本集團兩間主要聯營公司新鵬生物工程及興寧彩印憑藉其現時管理層之豐富經驗，其經營業績可望透過研發新藥而改善及增長。本集團亦會致力維持其有效之成本控制措施。本集團因此相信於未來年度將能達致滿意之業績。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維持良好。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66,000,000港元。約55%及44%之現金及銀行結餘分別以美元及人民幣為單位，其餘則以港元為單位。一如以往，本集團並無向外借貸。於此穩固之財務狀況下，本集團有充足之財務資源以應付營運及未來發展之需要。

匯兌風險

本集團之資產、負債及交易以港元、人民幣或美元計算。本集團認為匯兌風險極微，故此在現階段無須採取對沖措施。

資產押記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均無任何資產押記。

僱員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聘用約80名僱員。本集團乃按照市場情況及有關僱員之資歷及經驗而釐定僱員薪酬。

本公司堅決致力維持法定及監管標準，並緊守企業管治之原則，強調透明度及向股東問責。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作為本身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守則之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E.1.2規定董事會主席須出席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除外。由於另有要務，身居雲南之董事會主席李穗明先生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五日在香港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因此偏離守則條文E.1.2。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並監察本集團之業務、策略發展、財務表現及企業管治。管理層則獲授予權力與許可權以監察本集團之日常運作。

董事會現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分別為李穗明先生（董事會主席）、馬丕智先生（董事總經理）、李光林先生、方文權先生及劉會疆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何永勳先生、吳文京先生及林日輝先生。超過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適當之會計專業資格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除了於董事簡歷內所披露之外，各董事會成員之間並無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除何永勳先生外，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為兩年，直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而何永勳先生之任期為一年，直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本公司之章程細則規定於每次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董事之三分之一須輪值告退，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受此規限。本公司已收到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規定之有關獨立性之年度確認。

董事會已特別建立事項表，該表獲保存以供董事會決策及作管理用途。董事會按期審閱該表以確保其仍適當並滿足本公司之要求。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已建立一套程式，讓董事按合理要求，可在適當的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使彼等能履行其責任，費用由本公司支付。本公司之章程細則包含董事會責任及運作程式之描述。董事會定期召開會議以審閱本集團之財務及經營表現。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財政年度內，董事會召開6次會議。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之情況如下：

董事	附註	出席次數
李穗明先生 (主席)		4/6
馬丕智先生 (董事總經理)		6/6
李光林先生		4/6
方文權先生		4/6
劉會疆先生		5/6
何永勳先生		2/6
吳文京先生		2/6
林日輝先生		3/6

主席與董事總經理

董事會主席為李穗明先生，而董事總經理為馬丕智先生。主席及董事總經理之角色有所區分，並清楚界定以確保彼此之獨立性、問責性及責任性。

主席領導董事會以確保董事會有效地運作及履行其責任；並且鼓勵及促進董事全力投入董事會事務以及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之間維持建設性的關係。董事總經理於其他董事會成員及高級管理人員之支持下，負責管理本公司之日常業務。彼須向董事會負責，協調整體業務經營。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九月成立。其包括本公司之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何永勳先生、吳文京先生及林日輝先生，以及本公司之一名執行董事馬丕智先生（其為薪酬委員會之主席）。薪酬委員會負責就本公司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獲董事會授予職責以代表董事會釐訂本公司之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特定薪酬待遇。

於本年度內薪酬委員會召開兩次會議，以審閱及考慮薪酬政策、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薪酬以及主要管理人員之補貼等方面。

薪酬委員會成員之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	出席次數
馬丕智先生 (主席)	2/2
何永勳先生	2/2
吳文京先生	2/2
林日輝先生	2/2

董事提名

本公司並無設立提名委員會。為維持董事會具備高質素之所需技巧及經驗，董事會將在需要時物色合資格之人士出任董事。在評審某一名被提名人士是否適合出任為董事時，董事會會考慮該被提名人士之經驗、資格及其他相關因素。年內，董事會成員並無變動。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包括本公司之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何永勳先生（主席），吳文京先生及林日輝先生。審核委員會之角色及功能包括以下各項：

- 按適用的標準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及核數程序是否有效。
- 審閱年度及中期財務報表以提呈予董事會批准，以及建議採納會計政策及財務申報要求之轉變。
- 審閱本公司之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以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召開三次會議。其成員出席次數之情況如下：

董事	出席次數
何永勳先生（主席）	2/3
吳文京先生	2/3
林日輝先生	3/3

於年度內審核委員會處理之工作包括以下各項：

- 審閱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報表。
- 考慮及批准外聘核數師之酬金及聘用條款。
- 審閱本公司之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

核數師酬金

於年度內，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本公司之核數師）對所提供之審計服務向本集團收取620,458港元。而於年度內本公司之核數師並無收取其他有關非審核服務之費用。

財務申報及內部監控

本公司之董事認定編製財務報表為彼等之責任。本公司之董事認為，本集團已根據有關法規及適用會計原則適當編製財務報表。據本公司之董事所知，並無任何重要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能質疑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有關獨立核數師就財務報表之報告責任之陳述載於第20頁之核數師報告內。

董事會整體對內部監控系統負責及須檢討其成效。年內，董事會已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之成效。檢討涵蓋所有重大監控，包括財務、營運、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功能。基於檢討結果，本集團會採取行動進一步提高內部監控系統之成效。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有關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經向本公司之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確認其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均遵守標準守則。

股東通訊

股東通訊之目的為向股東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詳細資料，以便按通知形式行使彼等作為股東之權利。

本公司使用一系列通訊工具以確保股東獲知重要業務動向，其中包括股東大會、中期及年度報告、公佈及通函。投票選舉程序載於附有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通告之通函內，並於股東大會宣讀該程序。

於二零零六年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大會主席就每個單獨議題（包括重選董事）於大會上提呈個別之決議案。於董事會主席未能出席下，董事總經理出任股東週年大會之主席，並連同出席二零零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之其他董事及審核委員會與薪酬委員會之成員於大會上解答股東提出之問題。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呈報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銷售醫藥產品、物業持有，以及投資控股。

分部資料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及對業績貢獻之分析（以主要業務及經營之地域分類）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五大客戶及最大客戶分別佔本集團之營業額約88%及約36%。另外，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五大供應商及最大供應商分別佔本集團之採購總額約60%及約26%。

各董事、彼等之聯繫人或董事會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之本公司任何股東，概無於本年度內於本集團之五大客戶或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第21頁之綜合收益表。

財務概要資料

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之概要載於本年報第63頁。

投資物業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於本年度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物業、傢俱裝置及設備

本集團之物業、傢俱裝置及設備於本年度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股本

本公司股本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計算並無滾存溢利可供現金分派及／或實物分派。此外，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可作派發，但本公司須於股息在建議派發日期後即時在一般營商情況下有能力在其債項到期時償還債項。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為202,203,225港元。

董事

於本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李穗明（主席）
馬丕智（董事總經理）
李光林
方文權
劉會疆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永勳
吳文京
林日輝

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第99條，李光林先生、吳文京先生及林日輝先生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惟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董事會報告

除何永勳先生（其任期為一年，直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外，其他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為兩年，直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並需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告退。

董事服務合約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不作出賠償（除法定賠償外）而不可於一年內予以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除方文權先生（亦為天大集團有限公司（本集團之一名主要股東）之實益擁有人）外，概無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之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之重大合約權益

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年度終結或年內任何時間訂立任何本公司董事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不論直接或間接）之重大合約。

董事於股份或債權證之認購權

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本年度內訂立任何安排，令本公司之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而從中得益。此外，董事或彼等之配偶或年齡為十八歲以下之子女於年度內概無任何認購本公司證券之權利，或已行使有關權利。

關連交易

年內，本集團借款350,000港元予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交易乃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而條款並不遜於提供予獨立第三者或獨立第三者所提供者，且規限交易之協議條款對本公司股東而言乃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所備存的主要股東登記冊所示，本公司接獲下列股東持有本公司5%或以上已發行股本之申報：

股東姓名	身份	所持有之股份數目	百分率
香港南浩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262,442,930 (附註1)	51.78
紅塔煙草(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262,442,930 (附註1)	51.78
天大集團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47,380,952 (附註2)	9.35
方文權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47,380,952 (附註2)	9.35

附註：

- (1) 此262,442,930股股份為香港南浩投資有限公司(「香港南浩」)所實益擁有，而紅塔煙草(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擁有香港南浩92.28%權益，因此，紅塔煙草(集團)有限責任公司被視為於香港南浩所擁有之262,442,93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此47,380,952股股份為天大集團有限公司所實益擁有。方文權先生於天大集團有限公司擁有100%股份權益。方先生因此被視為於天大集團有限公司所擁有之47,380,952股股份中擁有公司權益。

上述全部權益皆為好倉。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並無淡倉。

除上述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接獲知會，任何人士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持有5%或以上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度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董事會報告

年度獨立性確認書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3.13條，本公司已收到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所發出之年度確認書。本公司亦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

酬金政策

本集團就員工之酬金政策乃按其表現、資格及能力而定。董事之酬金乃由薪酬委員會審閱，並參考公司之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之市場統計。概無董事，或任何彼等之聯繫人，以及行政人員參予處理其本身之薪酬。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概無任何有關優先購買權之規定，規定本公司按比例配發新股予現有股東。

足夠之公眾持股量

就可提供予本公司之公開資料及其董事所知，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維持著上市規則內所指定之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決議案以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李穗明

香港，二零零七年七月十六日

Deloitte.

德勤

致雲南實業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已審核列載於第21至62頁雲南實業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說明。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真實及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該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呈列綜合財務報表相關之內部監控,以確保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之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作出合理之會計估計。

核數師之責任

本核數師之責任是根據審核工作的結果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並僅向股東(作為一個團體)作出報告,除此之外不作其他用途。本核數師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本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該等準則要求本核數師遵守道德操守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地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工作包括執行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事項有關之審核憑證。所選定之程序取決於核數師之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呈列綜合財務報表相關之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之審核程序,但並非就 貴公司之內部監控之效能發表意見。審核工作亦包括評估董事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之合適性及所作出之會計估計之合理性,以及評估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列報方式。

本核數師相信,本核數師所獲得之審核憑證充足及適當地為本核數師之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本核數師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虧損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適當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零七年七月十六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6	19,970,014	15,207,865
銷售成本		(8,379,793)	(5,563,868)
毛利		11,590,221	9,643,997
其他收入	7	2,637,417	2,291,479
分銷成本		(654,754)	(371,582)
行政支出		(13,707,521)	(10,854,275)
投資於一間被投資企業之減值虧損	19	(22,480,000)	–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轉變所產生之盈利	13	1,800,000	4,600,00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6,196,039)	1,805,102
除稅前(虧損)溢利	8	(37,010,676)	7,114,721
所得稅支出	10	(56,480)	(52,328)
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年度(虧損)溢利		(37,067,156)	7,062,393
已終止業務			
已終止業務之本年度虧損	11	–	(579,047)
本年度(虧損)溢利		(37,067,156)	6,483,346
可分配(虧損)溢利於：			
本公司之股權持有人		(39,811,376)	4,355,300
少數股東權益		2,744,220	2,128,046
		(37,067,156)	6,483,346
		港仙	港仙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12		
持續經營及已終止之業務		(7.86)	0.86
持續經營業務		(7.86)	0.97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3	17,400,000	15,600,000
物業、傢俱裝置及設備	14	24,755,418	20,898,469
預付租賃款項	15	3,640,439	3,532,837
商譽	16	5,250,359	5,107,576
無形資產	17	-	1,413,178
於聯營公司權益	18	42,472,664	56,850,656
投資於一間被投資企業	19	32,725,141	55,205,141
購置機械設備所付之訂金		-	746,154
		126,244,021	159,354,011
流動資產			
存貨	20	1,742,685	2,267,663
向最終控股公司提供之貸款	21	350,000	-
向一間被投資企業提供之貸款	22	49,583	728,80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23	7,657,579	7,530,258
預付租賃款項	15	79,570	78,648
稅項回款		84,747	188,445
銀行存款	24	57,596,225	43,151,728
銀行結餘及現金	24	8,545,892	20,318,641
		76,106,281	74,264,189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25	4,183,300	3,668,969
政府補助－短期	26	400,135	211,538
已收按金	27	303,515	961,538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	28	809,904	787,880
應付稅項		6,633	6,789
		5,703,487	5,636,714
流動資產淨額		70,402,794	68,627,47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96,646,815	227,981,486
非流動負債			
政府補助－非短期	26	2,536,882	1,903,847
		194,109,933	226,077,63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9	50,685,395	50,685,395
儲備		126,169,803	161,666,397
本公司之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176,855,198	212,351,792
少數股東權益		17,254,735	13,725,847
		194,109,933	226,077,639

載於第21至第62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六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佈，並由下列董事代表董事會簽署：

主席
李穗明

董事總經理
馬丕智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之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少數股東權益 港元	合計 港元
	股本 港元	股份溢價 港元	資本購回 儲備 港元	商譽儲備 港元	特別儲備 港元 附註(i)	法定儲備 港元 附註(ii)	外匯儲備 港元	累計虧損 港元	合計 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	50,685,395	202,203,225	8,000	(7,938,469)	3,460,016	3,959,428	1,412,683	(47,488,231)	206,302,047	12,778,930	219,080,977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並直接 於股權內確認之匯兌差額	-	-	-	-	-	-	1,713,733	-	1,713,733	245,185	1,958,918
本年度溢利	-	-	-	-	-	-	-	4,355,300	4,355,300	2,128,046	6,483,346
本年度確認之收入總額	-	-	-	-	-	-	1,713,733	4,355,300	6,069,033	2,373,231	8,442,264
法定儲備之應用	-	-	-	-	-	(19,288)	-	-	(19,288)	-	(19,288)
撥入儲備	-	-	-	-	-	759,551	-	(759,551)	-	-	-
已付股息	-	-	-	-	-	-	-	-	-	(1,426,314)	(1,426,314)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	50,685,395	202,203,225	8,000	(7,938,469)	3,460,016	4,699,691	3,126,416	(43,892,482)	212,351,792	13,725,847	226,077,639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並直接 於股權內確認之匯兌差額	-	-	-	-	-	-	4,324,435	-	4,324,435	784,668	5,109,103
本年度虧損	-	-	-	-	-	-	-	(39,811,376)	(39,811,376)	2,744,220	(37,067,156)
本年度確認之收入及支出總額	-	-	-	-	-	-	4,324,435	(39,811,376)	(35,486,941)	3,528,888	(31,958,053)
法定儲備之應用	-	-	-	-	-	(9,653)	-	-	(9,653)	-	(9,653)
撥入儲備	-	-	-	-	-	942,752	-	(942,752)	-	-	-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50,685,395	202,203,225	8,000	(7,938,469)	3,460,016	5,632,790	7,450,851	(84,646,610)	176,855,198	17,254,735	194,109,933

附註：

- (i) 本集團之特別儲備乃本公司根據一項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一九九二年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而進行之公司重組所發行之股本面值與所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股本面值兩者間之差額。
- (ii) 法定儲備乃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內地成立之若干附屬公司按其董事建議就除稅後溢利作出某些百份比之分配。有關分配已於中國法定財務報表呈報。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經營業務		
本年度(虧損)溢利	(37,067,156)	6,483,346
就下列各項作出之調整:		
無形資產攤銷	59,099	86,373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77,467	75,269
物業、傢俱裝置及設備之折舊	2,883,119	2,122,243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轉變所產生之盈利	(1,800,000)	(4,600,000)
政府補助扣除科研開發成本	(491,997)	–
政府補助撥作收入	(145,284)	–
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1,426,224	–
投資於一間被投資企業之減值虧損	22,480,000	–
向一間被投資企業提供之貸款之減值虧損	717,255	–
所得稅支出	56,480	52,328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428,094)	(2,009,437)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	–	266,381
撇除/出售物業、傢俱裝置及設備之虧損	35,140	3,393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6,196,039	(1,805,102)
存貨撇減	104,497	–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2,102,789	674,794
存貨減少(增加)	538,822	(491,105)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265,656	(1,496,31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增加	313,208	1,022,989
已收按金減少	(708,202)	(288,462)
經營業務所得(所用)之現金	2,512,273	(578,096)
退回(支付)中國所得稅	51,846	(233,984)
經營業務所得(所用)之現金淨額	2,564,119	(812,080)
投資業務		
銀行存款(增加)減少	(14,444,497)	519,454
購買物業、傢俱裝置及設備	(5,119,094)	(1,612,202)
給予最終控股公司之墊款	(350,000)	–
已收利息	2,428,094	2,009,437
從一間聯營公司收取之股息	706,699	323,642
贖回證券掛鈎存款所得款項	–	3,017,282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所得款項	–	1,362,981
出售物業、傢俱裝置及設備所得款項	–	5,952
投資業務(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6,778,798)	5,626,546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融資業務		
政府補助增加	1,329,722	2,115,385
已付一間附屬公司少數股東之股息	-	(1,330,160)
融資業務所得之現金淨額	1,329,722	785,22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增加淨額	(12,884,957)	5,599,691
於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0,318,641	14,464,636
匯率變動之影響	1,112,208	254,314
於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以銀行結餘及現金代表	8,545,892	20,318,641

1. 一般事項

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其最終控股公司及母公司香港南浩投資有限公司乃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私人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於本年報第4頁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列報，而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銷售醫藥產品、物業持有及投資控股。

2. 全新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應用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首次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多項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一日、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會計年度或上一個會計年度之業績與財政狀況之編製及呈列方式並無重大影響，因此無須作出上年度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全新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該等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資本披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本）	借貸成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	重新評估嵌入式衍生工具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⁶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	服務優惠安排 ⁷

¹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⁷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編製，惟以下會計政策所解釋投資物業以公允價值計量則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另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之適用披露內容。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受本公司控制之實體（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倘本公司有權管限一間實體之財務及經營政策，藉此從其業務中獲利，即視為獲得控制權。

於本年度內所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業績，已分別由其實際收購生效日期起或直至實際出售生效日期止（如適用），計入綜合收益表。

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於需要時作出調整，致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採用者一致。

集團內公司間之所有交易、結餘、收入及開支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綜合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中之少數股東權益與本集團於當中之權益分開呈列。資產淨值中之少數股東權益包括於原本業務合併日期該等權益之金額以及自合併日期起計少數股東應佔之權益變動部份。如少數股東應佔虧損超出少數股東於附屬公司股本之應佔權益，則超出之金額將撥作抵銷本集團權益，惟少數股東有具約束力之責任並有能力作出額外投資以抵銷該等虧損之情況除外。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商譽

就收購附屬公司產生之商譽，如協議訂立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之前，指收購成本超逾本集團於收購當日應佔有關附屬公司可確定資產及負債權益之公允價值數額。

原先已資本化而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之後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之商譽，每年或於有跡象顯示現金產生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見下文會計政策）。

就減值測試而言，收購附屬公司產生之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可自收購之協同效益獲益之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各組現金產生單位。經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會每年或於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就於一個財政年度進行收購所產生商譽而言，經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會於該財政年度年結前進行減值測試。倘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減值虧損會先用作減低任何分配至該單位之商譽之賬面值，其後則按該單位內各項資產賬面值之比例分配至該單位之其他資產。商譽之任何減值虧損將直接於綜合收益表確認。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

於其後出售附屬公司時，釐定出售損益時會計入撥充資本之商譽應佔金額。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聯營公司指投資者對其擁有重大影響力之實體，且不屬於附屬公司或於合營公司之權益。

聯營公司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以權益會計法計入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乃按成本（就收購後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之變動作出調整）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入綜合資產負債表。倘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相等於或超出其於該聯營公司之權益（包括實質組成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投資淨額之任何長期權益），本集團將終止確認其應佔之進一步虧損。僅於本集團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該聯營公司支付款項時，始會作出額外應佔虧損撥備及確認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續)

收購成本超逾本集團於收購當日應佔有關聯營公司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淨值之任何數額確認為商譽。自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起，該商譽列入投資之賬面值內，並作為投資之一部份進行減值評估。

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前進行之收購事項所產生之商譽繼續於儲備列賬，並將於與該項商譽相關之業務售出或與該項商譽相關之現金產生單位出現減值時，從本集團累計虧損中扣除。

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允價值淨值超逾經重估後之收購成本之數額隨即於損益中確認。

如集團實體與本集團聯營公司進行交易，有關溢利及虧損將以本集團於有關聯營公司之權益為限進行對銷。

收入確認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允價值計量，指於正常業務過程中提供貨品已收或應收代價，扣除折扣與銷售相關稅項後之數額。

銷售貨品在貨品已運送予客戶及擁有權已轉移時確認。

營運租約之租金收入按有關租約年期以直線法予以確認。

金融資產所得利息收入按時間基準累計，並參照未償還本金額及按適用實際利率計算，其為於金融資產預計年期所得估計日後現金款項實際折現至資產賬面淨值之比率。

投資所得之股息收入於確定股東有權收取派息時予以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值計量，當中包括任何直接開支。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公允價值模式計量。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物業、傢俱裝置及設備

物業、傢俱裝置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值減其後之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後列賬。

物業、傢俱裝置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之折舊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計及其估計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按下列年率撇銷其成本值計算：

樓宇	3% – 9%
廠房及機器	5% – 10%
裝修	10% – 33 $\frac{1}{3}$ %
傢俬、裝置及設備	10% – 20%
汽車	10% – 20%

在建工程指正在建造以供生產或自用之機械設備。在建工程按成本值減任何確認之減值虧損列賬。在建工程於完工及可作擬定用途後會分類至物業、傢俱裝置及設備之適當類別。該等資產之折舊基準與其他自有資產相同，乃於資產可供用於擬定用途時開始計提。

物業、傢俱裝置及設備項目於出售後或當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剔除確認。剔除確認資產產生之任何盈利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目賬面值之差額計算）會計入該項目剔除確認年度之綜合收益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無形資產

另行收購及有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乃按成本值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有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之攤銷乃按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計提。

有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於有跡象顯示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見下文有關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剔除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盈虧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之差額計算,並於剔除確認資產時在綜合收益表確認。

研究及開發開支

研究活動之開支於動用之期間確認為支出。

從開發開支所產生之內部獲得無形資產只能於一個被清晰界定之項目所動用之開發成本被預期能透過將來之商業活動收回時確認。而相關之資產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作攤銷,並按成本值減其後之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倘無任何可確認之內部獲得無形資產,開發開支於其產生期間計入損益賬內。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於資產負債表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價值計量。購入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加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或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扣除(按適用情況而定)。

金融資產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乃分為貸款及應收款及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就各類金融資產採納之會計政策載於下文。

貸款及應收款

貸款及應收款乃並無活躍市場報價之定額或待付款之非衍生金融工具。於初步確認後每個結算日，貸款及應收款(包括向最終控股公司／一間被投資企業提供之貸款、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已確定減值虧損入賬。減值虧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資產減值時於損益確認，並按資產賬面值與按原訂實際利率折算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間之差額計量。倘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增加客觀地與於確認減值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減值虧損會於隨後會計期間撥回，惟該資產於減值撥回之日之賬面值不得超過並無確認減值之攤銷成本。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投資於一間被投資企業作為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列賬，於初步確認後每個結算日，按成本值扣除任何確定減值計量。減值虧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資產減值時於損益確認。減值虧損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行市場回報率折算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間之差額計量。有關減值虧損不會於隨後會計期間撥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負債及股本

集團實體發行之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乃按所訂立合約安排之性質與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之定義分類。

股本工具為有證據顯示集團於資產中扣減所有負債後有剩餘權益之合約。本集團之金融負債分類作其他金融負債。就其他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採納之會計政策載於下文。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應付聯營公司款項，乃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股本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股本工具按所收取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入賬。

剔除確認

金融資產於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屆滿或金融資產已轉讓且本集團已轉移金融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時剔除確認。於剔除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之總和間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金融負債於有關合約所指定責任被免除、註銷或屆滿時剔除確認。剔除確認之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收或應收代價間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成本值乃以加權平均法計算。

減值虧損 (商譽除外)

於各結算日，本集團會審核其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釐定該等資產是否已出現任何減值虧損跡象。倘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之賬面值減少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以開支項目入賬。

倘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則有關資產之賬面值增加至其經修訂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已增加之賬面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於過往年度假設並無減值虧損下可能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確認為收益。

外幣

編製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 (外幣) 進行之交易乃按有關功能貨幣 (即實體主要經營之經濟環境之貨幣) 於交易日期當時之匯率記錄。於各結算日，以外幣列值貨幣項目以結算日之匯率重新換算。以過往成本計算之外幣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清付貨幣項目及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會於產生期間在損益反映。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外幣 (續)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均按結算日之匯率換算為本公司之呈列貨幣（即港元），而其收入及開支乃按年內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期內匯率出現重大波幅，於此情況下，將採用交易日期之匯率。所產生匯兌差額（如有）確認為股本權益之獨立部份（匯兌儲備）。有關匯兌差額於該項海外業務出售期間之損益確認。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收購海外業務之可識別資產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乃作為該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結算日當時適用之匯率換算。因此而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匯兌儲備內確認。

稅項

所得稅支出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

當年應付稅項乃按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不包括已撥往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收入或可扣減支出項目，亦不包括毋須課稅或不獲扣稅之項目，故與綜合收益表所列溢利淨額不同。本集團之即期稅項負債乃按結算日已制定或大致制定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採用相應稅基間之差額，採用資產負債表負債法入賬。遞延稅項負債一般按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則於可能會出現可用以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之應課稅溢利時予以確認。倘若暫時差額乃由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之交易之其他資產及負債之商譽或初步確認（業務合併情況除外）所產生，則有關資產及負債不予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稅項 (續)

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於每個結算日審閱，並按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所有或部份資產之金額減少。

遞延稅項按預計於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之期間內適用之稅率計算。遞延稅項自收益表扣除或計入，惟若遞延稅項與直接於股本計入或扣除之項目有關時，亦會在股本中處理。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需要與有關之成本相配合之期間內確認為收入。與須予折舊資產有關之補助呈列為遞延收入並於有關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內撥入收入。與支出項目有關之補助於此等支出於綜合收益表內扣除之同一期間內確認，並於呈報有關支出時扣除。

租約

融資租約指租賃條款將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嫁承租人之租賃。所有其他租約均列為經營租約。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約所得租金收入於有關租約年期按直線法在綜合收益表確認，磋商及安排經營租約產生之初步直接成本加入所租賃之資產之賬面值，並於租約年期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約之應付租金乃按直線法於有關租約期內在損益中扣除。作為促使訂立經營租約之已收及應收利益亦於租約年期以直線法扣除租金開支予以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租約 (續)

租賃土地及樓宇

土地及樓宇租約之土地及樓宇部份就租約類別而言被認為分別獨立，租賃土地之業權於租約年期屆滿時如預計不會轉移予承租人，則歸類作經營租約，唯有租金付款不能可靠地從土地及樓宇部份分開，在此情況下，整項租約分類作融資租約。

退休福利成本

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及國家管理之退休福利計劃之供款，將於僱員提供服務賦與其權利獲取該等供款時支銷。

4. 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涉及日後之主要假設及於結算日估計不明朗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具有相當風險導致下個財政年度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出現大幅調整）論述如下。

商譽之估計減值

釐定商譽是否減值須對商譽獲分配之現金生產單位之使用價值作出估計。使用價值計算要求本集團估計預期產生自現金生產單位之日後現金流量及合適之折現率以計算現值。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商譽之賬面值為5,250,359港元。有關可收回金額之計算詳情載於附註16。

投資於一間被投資企業之減值

釐定於一間被投資企業之投資是否減值須對其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可收回金額之計算要求本集團估計預期自投資收取之未來股息收入及合適之折現率以計算現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22,480,000港元之減值虧損已於綜合收益表扣除。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於一間被投資企業之投資之賬面值為32,725,141港元。有關減值評估於附註19披露。

5. 金融工具

5a.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投資於一間被投資企業、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銀行存款、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該等金融工具詳情於各有關附註披露。下文載列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之風險及如何降低該等風險之政策。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確保及時和有效地採取適當之措施。

市場風險

貨幣風險

本集團若干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以外幣為結算單位。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信貸風險

倘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則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就每類已確認財務資產而須承受之最大信貸風險，為已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列值之資產之賬面金額。為了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一組人員負責制訂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措施，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未付之債項。此外，本集團會定期評估每項個別應收賬款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所作出之減值虧損已足夠。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有關銀行結餘之信貸風險甚微，原因為對方是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級之銀行。

本集團大部份應收賬款源自數名主要客戶。本集團已制訂信貸監控政策限制各名客戶之餘賬額。此外，管理層亦密切留意應收賬款之可收回情況，並將於有需要時採取有效措施確保準時收回尚欠結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金融工具 (續)

5b.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乃按照一般接納定價模式，基於可見現時市場交易價格進行折現現金流量分析釐定。

董事認為，於財務報表中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6. 分部資料

(a) 業務分部

收入代表本集團於年內就出售貨品所已收及應收之淨額，物業租賃收入及來自投資之股息收入。

就管理角度而言，本集團現時分為三個（二零零六年：五個）經營分部－銷售醫藥產品、物業租賃及賺取股息收入之投資控股。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本集團終止了有關提供代理服務及顧問服務之業務分部，原因為於過往數年有關業務分部並無運作。終止經營有關業務分部對本年度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構成任何重大影響。此等分部乃本集團呈報其主要分部資料之基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 (續)

(a) 業務分部 (續)

有關此等業務之分部資料呈列如下。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業務			綜合 港元
	銷售					代理服務 港元	顧問服務 港元	總計 港元	
	醫藥產品 港元	物業租賃 港元	投資控股 港元	其他 港元	總計 港元				
收入－外界	17,644,534	530,707	1,794,773	-	19,970,014	-	-	-	19,970,014
分部業績	2,224,402	888,523	(22,073,414)	-	(18,960,489)	-	-	-	(18,960,489)
其他收入	145,284	-	-	2,492,133	2,637,417	-	-	-	2,637,417
未分配公司支出					(4,491,565)				(4,491,565)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7,148,852)	-	-	952,813	(16,196,039)	-	-	-	(16,196,039)
除稅前虧損					(37,010,676)				(37,010,676)
所得稅支出					(56,480)				(56,480)
本年度虧損					(37,067,156)				(37,067,156)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業務			綜合 港元
	銷售					代理服務 港元	顧問服務 港元	總計 港元	
	醫藥產品 港元	物業租賃 港元	投資控股 港元	其他 港元	總計 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49,214,516	17,809,682	35,737,024	-	102,761,222	-	-	-	102,761,222
於聯營公司權益	30,491,927	-	-	11,980,737	42,472,664	-	-	-	42,472,664
未分配公司資產					57,116,416				57,116,416
綜合總資產					202,350,302				202,350,302
負債									
分部負債	6,481,163	182,828	33,000	-	6,696,991	-	-	-	6,696,991
未分配公司負債					1,543,378				1,543,378
綜合總負債					8,240,369				8,240,36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 (續)

(a) 業務分部 (續)

其他資料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業務			綜合 港元
	銷售					代理服務 港元	顧問 港元	總計 港元	
	醫藥產品 港元	物業租賃 港元	投資控股 港元	其他 港元	總計 港元				
資本添置	4,464,273	958,410	438,265	4,300	5,865,248	-	-	-	5,865,248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 轉變所產生之盈利	-	(1,800,000)	-	-	(1,800,000)	-	-	-	(1,800,000)
物業、傢俱裝置及 設備之折舊	2,475,450	293,536	109,254	4,879	2,883,119	-	-	-	2,883,119
無形資產之攤銷	59,099	-	-	-	59,099	-	-	-	59,099
預付租賃款項之攤銷	77,467	-	-	-	77,467	-	-	-	77,467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1,426,224	-	-	-	1,426,224	-	-	-	1,426,224
投資於一間被投資 企業之減值虧損	-	-	22,480,000	-	22,480,000	-	-	-	22,480,000
向一間被投資企業 提供之貸款之 減值虧損	-	-	717,255	-	717,255	-	-	-	717,255
撤除物業、傢俱裝置及 設備之虧損	32,278	-	-	2,862	35,140	-	-	-	35,140
存貨撇銷	104,497	-	-	-	104,497	-	-	-	104,49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 (續)

(a) 業務分部 (續)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業務			綜合 港元 (經重列)
	銷售 醫藥產品 港元	物業租賃 港元	投資控股 港元	其他 港元	總計 港元	代理服務 港元	顧問服務 港元	總計 港元	
收入—外界	13,241,280	459,151	1,507,434	-	15,207,865	-	-	-	15,207,865
分部業績	2,872,546	3,837,381	643,484	-	7,353,411	(472,372)	(106,675)	(579,047)	6,774,364
其他收入					2,291,479			-	2,291,479
未分配公司支出					(4,335,271)			-	(4,335,271)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982,083	-	-	823,019	1,805,102	-	-	-	1,805,102
除稅前溢利					7,114,721			(579,047)	6,535,674
所得稅支出					(52,328)			-	(52,328)
本年度溢利					7,062,393			(579,047)	6,483,346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業務			綜合 港元
	銷售 醫藥產品 港元	物業租賃 港元	投資控股 港元	其他 港元	總計 港元	代理服務 港元	顧問服務 港元	總計 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43,679,207	16,013,400	57,778,644	-	117,471,251	2,861	13,239,247	13,242,108	130,713,359
於聯營公司權益	45,722,047	-	-	11,128,609	56,850,656	-	-	-	56,850,656
未分配公司資產					46,054,185			-	46,054,185
綜合總資產					220,376,092			13,242,108	233,618,200
負債									
分部負債	5,793,830	136,254	33,000	-	5,963,084	9,000	32,844	41,844	6,004,928
未分配公司負債					1,535,633			-	1,535,633
綜合總負債					7,498,717			41,844	7,540,56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 (續)

(a) 業務分部 (續)

其他資料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業務			綜合 港元
	銷售					代理服務 港元	顧問服務 港元	總計 港元	
	醫藥產品 港元	物業租賃 港元	投資控股 港元	其他 港元	總計 港元				
資本添置	866,048	-	-	-	866,048	-	-	-	866,048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 轉變所產生之盈利	-	(4,600,000)	-	-	(4,600,000)	-	-	-	(4,600,000)
物業、傢俱裝置及 設備之折舊	1,720,413	54,616	9,351	332,587	2,116,967	-	5,276	5,276	2,122,243
無形資產之攤銷	86,373	-	-	-	86,373	-	-	-	86,373
預付租賃款項之攤銷	75,269	-	-	-	75,269	-	-	-	75,269
出售物業、傢俱裝置及 設備之虧損	3,393	-	-	-	3,393	-	-	-	3,393

(b) 地域分部

本集團所持有物業作租金收入之業務乃位於香港，而銷售醫藥產品、提供代理服務、顧問服務及賺取股息收入之投資控股業務則位於中國。本集團每一經營分部之收入、分部業績、分部資產及資本添置乃源自有關之地域。

7. 其他收入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428,094	2,009,437
撥入收入之政府補助	145,284	-
其他	64,039	282,042
	2,637,417	2,291,47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除稅前(虧損)溢利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酬及其他福利	3,877,422	4,735,49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46,000	162,348
員工成本總額	4,023,422	4,897,845
包含於銷售成本內之無形資產攤銷	59,099	86,373
預付租賃款項之攤銷	77,467	75,269
核數師酬金	620,458	577,620
界定為支出之存貨成本	6,789,973	5,477,495
物業、傢俱裝置及設備之折舊	2,883,119	2,122,243
包含於銷售成本內之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1,426,224	—
包含於行政支出內向一間被投資企業提供之貸款之減值虧損	717,255	—
出售聯營公司之虧損	—	266,381
撇除／出售物業、傢俱裝置及設備之虧損	35,140	3,393
匯兌虧損淨額	—	24,779
科研開發成本	1,057,261	235,976
扣除：已收政府補助	(491,997)	—
科研開發成本淨值	565,264	235,976
包含於應佔聯營公司業績內之應佔一間聯營公司稅項	49,007	—
包含於銷售成本內之存貨撇銷	104,497	—
已計入下列項目：		
投資於一間被投資企業所獲之股息收入	1,794,773	1,507,434
一項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總額減些微開支	530,707	459,151
匯兌收益淨額	63,059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董事及僱員酬金

(a) 董事酬金

已付或應付予八名(二零零六年:十一名)董事之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港元	其他酬金		酬金總額 港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港元	
李穗明	60,000	-	-	60,000
馬丕智	60,000	426,630	-	486,630
李光林	60,000	-	-	60,000
方文權	60,000	-	-	60,000
劉會疆	60,000	-	-	60,000
何永勳	60,000	-	-	60,000
吳文京	60,000	-	-	60,000
林日輝	60,000	-	-	60,000
	480,000	426,630	-	906,630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港元	其他酬金		酬金總額 港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港元	
李穗明	60,000	-	-	60,000
馬丕智	60,000	423,970	-	483,970
鄭孝仁	60,000	1,635,575	53,984	1,749,559
董建華	60,000	-	-	60,000
李光林	60,000	-	-	60,000
黎宏	60,000	-	-	60,000
方文權	60,000	-	-	60,000
劉會疆	-	-	-	-
何永勳	60,000	-	-	60,000
吳文京	60,000	-	-	60,000
林日輝	60,000	-	-	60,000
	600,000	2,059,545	53,984	2,713,529

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9. 董事及僱員酬金 (續)

(b) 僱員酬金

本集團五位最高薪酬之人士包括一位本公司董事(二零零六年:兩位),其酬金已在上文附註(a)披露。其餘四位僱員(二零零六年:三位)之酬金如下: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1,327,982	1,051,20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7,940	51,480
	1,385,922	1,102,680

於本年度及上年度,該四位(二零零六年:三位)最高薪酬人士各人之酬金總額不多於1,000,000港元。

10. 所得稅支出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所得稅支出包括:		
本年度		
中國企業所得稅	56,480	52,328

由於本集團於所呈列之兩個年度均無來自香港之應課稅溢利,故此並無提撥香港利得稅。

來自中國之稅項乃以有關地區現時適用之稅率計算。根據中國有關之法律及規則,本集團其中一間中國附屬公司自首個獲利年度起豁免繳納中國所得稅兩年,其後三年之所得稅則減半。該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之中國所得稅均獲減半。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經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批准,並以中國主席令第63號頒佈。新稅法將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並將適用於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

遞延稅項之詳情載於附註3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所得稅支出 (續)

年度之所得稅支出與收益表內之除稅前(虧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持續經營業務	(37,010,676)	7,114,721
已終止業務	-	(579,047)
	(37,010,676)	6,535,674
按適用於有關國家溢利之當地稅率計算之稅項	(6,534,649)	1,116,93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之稅項影響	2,834,307	(315,893)
就稅務而言不可扣減支出之稅項影響	4,094,500	21,947
就稅務而言毋須課稅收入之稅項影響	(664,136)	(563,069)
未確認稅務虧損之稅項影響	1,724,305	1,288,527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之稅項影響	-	51,112
運用以往未確認稅務虧損	(55,396)	(45,604)
運用以往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427,711)	(824,484)
授予一間中國附屬公司稅務豁免之影響	(914,740)	(677,144)
年度之所得稅支出	56,480	52,328

11. 已終止業務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本集團終止提供代理服務及顧問服務之業務分部,原因為於過往數年有關業務分部並無運作。

提供代理服務及顧問服務之業務分部之業績如下: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行政支出	-	(579,047)
本年度虧損	-	(579,047)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供代理服務及顧問服務之業務分部對本集團之現金流量並無重大貢獻。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供代理服務及顧問服務之業務分部為本集團帶來579,047港元經營現金流量淨額。

12.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業務

本公司之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虧損）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所用之（虧損）盈利	(39,811,376)	4,355,300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所用之普通股數目	506,853,952	506,853,952

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之股權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虧損）盈利		
計算本公司之股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溢利	(39,811,376)	4,355,300
加：已終止業務之本年度虧損	-	579,047
計算持續經營業務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所用之（虧損）盈利	(39,811,376)	4,934,347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所用之普通股數目	506,853,952	506,853,952

由於所呈列之兩個年度內均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故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投資物業

	港元
公允價值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	11,000,000
於收益表內確認之公允價值增加	4,600,000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15,600,000
於收益表內確認之公允價值增加	1,800,000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17,400,000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乃於香港以長期租約持有之物業權益，而持有目的為賺取租金，並以公允價值模式計量。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允價值乃按利駿行測量師有限公司於該日進行之估值達致。利駿行測量師有限公司乃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與本集團概無關連。利駿行測量師有限公司之員工為香港測量師學會之會員，在對位於相關地點之同類物業估值方面具備合適資格及近期經驗。該估值符合香港測量師學會物業估值標準，並經參考同類物業之交易價格之市場數據後達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物業、傢俱裝置及設備

	樓宇 港元	廠房及機器 港元	裝修 港元	傢俱、裝置 及設備 港元	汽車 港元	在建工程 港元	總額 港元
成本值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	14,251,345	6,772,335	1,463,680	1,677,341	2,364,091	-	26,528,792
匯兌調整	274,121	136,047	-	10,905	23,212	-	444,285
添置	8,602	622,724	-	36,671	-	198,051	866,048
出售	-	-	-	(19,048)	(26,538)	-	(45,586)
於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14,534,068	7,531,106	1,463,680	1,705,869	2,360,765	198,051	27,793,539
匯兌調整	761,740	245,776	-	99,389	62,814	-	1,169,719
添置	-	1,164,802	2,480,456	1,875,500	-	344,490	5,865,248
撇銷	-	-	(1,119,580)	(70,929)	(1,265,029)	-	(2,455,538)
轉讓	-	542,541	-	-	-	(542,541)	-
於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15,295,808	9,484,225	2,824,556	3,609,829	1,158,550	-	32,372,968
折舊及攤銷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	663,115	715,614	920,227	1,012,237	1,453,397	-	4,764,590
匯兌調整	12,519	19,632	-	6,629	5,698	-	44,478
本年度撥備	893,919	660,027	315,804	140,977	111,516	-	2,122,243
於出售時對銷	-	-	-	(15,143)	(21,098)	-	(36,241)
於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1,569,553	1,395,273	1,236,031	1,144,700	1,549,513	-	6,895,070
匯兌調整	17,647	186,341	-	32,277	23,494	-	259,759
本年度撥備	915,015	784,565	829,026	243,540	110,973	-	2,883,119
於撇銷時對銷	-	-	(1,119,363)	(36,006)	(1,265,029)	-	(2,420,398)
於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2,502,215	2,366,179	945,694	1,384,511	418,951	-	7,617,550
賬面值							
於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12,793,593	7,118,046	1,878,862	2,225,318	739,599	-	24,755,418
於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12,964,515	6,135,833	227,649	561,169	811,252	198,051	20,898,469

位於按中期租約持有之租賃土地權益上之樓宇均位於中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預付租賃款項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位於中國之中期租賃土地之預付租賃款項：		
包含於流動資產內	79,570	78,648
包含於非流動資產內	3,640,439	3,532,837
	3,720,009	3,611,485

16. 商譽

	港元
成本值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	5,011,207
匯兌調整	96,369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5,107,576
匯兌調整	142,783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5,250,359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已分配至銷售醫藥產品業務下之獨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層決定，現金產生單位減值並不包括商譽。

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數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方法釐定。使用價值計算方法採用按管理層所批准涵蓋五年期間之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預測及約9.5%之折現率。於預算期間內有關現金產生單位之現金流量預測乃按預算期間內之預期毛利率釐定。預算毛利率乃按過往表現及管理層之市場發展預測釐定。管理層相信，任何該等假設所可能出現之任何合理變動不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總值超出其可收回總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無形資產

	生產權 港元
成本值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	1,646,226
匯兌調整	31,658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1,677,884
匯兌調整	87,563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1,765,447
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	174,534
匯兌調整	3,799
本年度撥備	86,373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264,706
匯兌調整	15,418
本年度撥備	59,099
於綜合收益表確認之減值虧損	1,426,224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1,765,447
賬面值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1,413,178

生產權按直線法並估計可使用年期20年作攤銷。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層已檢討生產權之可收回金額，且有鑑於市場狀況，年內相關醫藥產品已停止生產，故釐定其賬面值全面減值。未來預期概不會從生產權中產生現金流量。

18. 於聯營公司權益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於聯營公司之未上市投資之成本	52,246,744	52,246,744
應佔收購後（虧損）溢利（已扣除已收股息）	(13,320,361)	3,582,377
匯兌調整	3,546,281	1,021,535
	42,472,664	56,850,65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於聯營公司權益 (續)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下列聯營公司擁有權益：

聯營公司名稱	企業結構形式	成立及 營運地點	本集團 在註冊資本中 所持歸屬權益 %	主要業務
深圳新鵬生物工程 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	48	生物科技產品之研究、開發、 製造及銷售
雲南華寧興寧彩印 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	25	煙包及煙盒之印刷 及銷售

投資於聯營公司之成本包含於過往年度收購聯營公司所產生之商譽1,807,131港元(二零零六年：1,717,501港元)。商譽金額載列如下：

	港元
成本值	
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一日及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1,798,077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後對銷累計攤銷	(112,381)
匯兌調整	31,805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1,717,501
匯兌調整	89,630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1,807,131
攤銷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	112,38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後對銷累計攤銷	(112,381)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
賬面值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1,807,131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1,717,50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於聯營公司權益 (續)

以下資料摘自本集團之聯營公司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

	深圳新鵬 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松力生物 技術有限公司	雲南華寧興寧 彩印有限公司		總額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二零零五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零五年 十月三十一日 (出售日期)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營業額	19,469,823	21,248,054	6,134,651	20,830,376	23,094,393	40,300,199	50,477,098
折舊	2,695,771	2,877,790	213,366	718,836	740,767	3,414,607	3,831,923
年度(虧損)溢利	(35,726,776)	912,894	2,175,576	3,811,250	3,292,076	(31,915,526)	6,380,546
本集團應佔年度 (虧損)溢利	(17,148,852)	438,189	543,894	952,813	823,019	(16,196,039)	1,805,102

於三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

	深圳新鵬 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雲南華寧興寧 彩印有限公司		總額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非流動資產	49,424,299	70,345,428	21,684,946	14,579,190	71,109,245	84,924,618
流動資產	25,789,001	40,573,289	24,499,879	25,744,822	50,288,880	66,318,111
流動負債	(7,794,484)	(12,438,369)	(5,490,403)	(2,679,579)	(13,284,887)	(15,117,948)
非流動負債	(818,440)	(205,031)	-	-	(818,440)	(205,031)
少數股東權益	(3,075,529)	(3,021,053)	-	-	(3,075,529)	(3,021,053)
資產淨值	63,524,847	95,254,264	40,694,422	37,644,433	104,219,269	132,898,697
本集團應佔資產淨值	30,491,927	45,722,047	10,173,606	9,411,108	40,665,533	55,133,155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以總代價1,362,981港元出售其於上海松力生物技術有限公司之權益，出售虧損266,381港元已於該年度綜合收益表確認。

本集團之主要聯營公司深圳新鵬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本年度錄得龐大經營虧損。因此，本年度其若干經營資產已計提28,700,000港元減值虧損，其中本集團應佔13,800,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投資於一間被投資企業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於一間被投資企業之投資入賬為可供出售投資，該投資指本集團於玉溪環球彩印紙盒有限公司（「玉溪環球」，一間於中國註冊之非上市公司，從事煙包及煙盒印刷及銷售業務）之註冊資本18.75%股本權益。由於該項投資之估計合理公允價值範圍極大，故本公司董事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計量，故其按成本值扣除減值計量。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管理層已檢討於玉溪環球之投資之可收回金額，並由於需求減少及市場份額下降，已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減值虧損22,480,000港元。

投資於玉溪環球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為期十九年（即投資之估計年限）之預期股息收入並按折現率7.35%釐定。

20. 存貨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原材料	1,009,207	990,016
在製品	294,275	473,421
製成品	439,203	804,226
	1,742,685	2,267,663

21. 向最終控股公司提供之貸款

向最終控股公司提供之貸款乃無抵押、免息及須於結算日後一年內償還。

22. 向一間被投資企業提供之貸款

向被投資企業提供之貸款乃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向一間被投資企業提供之貸款之賬面值包括累計減值虧損717,255港元（二零零六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集團給予其客戶之信貸期平均為六十天。

本集團之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於結算日之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應收賬款之賬齡		
60天內	3,309,135	1,770,745
61-90天	7,133	—
超過90天	18,212	19,712
	3,334,480	1,790,457
應收股息	2,501,472	1,831,076
其他應收款	1,821,627	3,908,725
	7,657,579	7,530,258

24. 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銀行存款（包括短期定期存款）及銀行結餘按通行之市場利率1%至5.2%計息。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包含27,874,931港元（二零零六年：19,740,271港元）之人民幣款額，有關款項不可自由轉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約36,35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43,152,000港元）以美元計值，有別於有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

25.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本集團之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於結算日之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應付賬款之賬齡		
60天內	786,362	632,951
61-90天	250,466	56,938
超過90天	249,600	327,374
	1,286,428	1,017,263
其他應付款	2,896,872	2,651,706
	4,183,300	3,668,96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政府補助

(a) 擴充醫藥產品生產設施之政府補助

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本集團收取政府補助約1,538,000港元（人民幣1,600,000元）及1,330,000港元（人民幣1,350,000元），該等款項乃指定用於購買若干醫藥產品生產所需之傢俱裝置及設備之成本。該等補助已遞延，及於有關資產之預期可使用年期按直線基準撥入收入。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有關資產將145,284港元之政府補助撥入收入。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尚未使用有關資產，故並無將任何政府補助撥入收入。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政府補助之賬面值約為2,835,000港元（人民幣2,803,000元），其中298,000港元將於結算日後一年內撥入收入，因此該款項被列作流動項目。

(b) 用於醫藥產品科研開發之政府補助

於二零零六年，本集團收取政府補助約為577,000港元（人民幣600,000元）。該補助授予本集團用作醫藥產品之科研開發開支之補貼。該補助並無附帶須遵守特定條件及其他或然事項，本集團管理層計劃將政府補助用於新醫藥產品（「新產品」）之科研開發。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推出新產品期間所申報產生之科研開發成本中扣除491,997港元之款項。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政府補助之賬面值約為102,000港元（人民幣100,000元），將於結算日後一年內撥入收入，因此被列作流動項目。

27. 已收按金

該款項為收自一客戶之按金。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隨著有關銷售合約終結而償還。

28.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

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本年度年初及年末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本年度年初及年末	506,853,952	506,853,952	50,685,395	50,685,395

30. 遞延稅項

本年度及以往年度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負債(資產)及其變動如下：

	加速稅項折舊 港元	稅項虧損 港元	總額 港元
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	23,362	(23,362)	-
在收益表(計入)扣除	(2,848)	2,848	-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	20,514	(20,514)	-
在收益表扣除(計入)	5,377	(5,377)	-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25,891	(25,891)	-

於結算日，本集團可用作抵銷未來溢利之未動用稅項虧損約為106,425,000港元(二零零六年：96,858,000港元)。就稅項虧損約148,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17,000港元)已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由於難以預測未來溢利趨勢，尚餘稅項虧損約106,277,000港元(二零零六年：96,741,000港元)並未予以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所有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於結算日，本集團有可扣減暫時差異1,42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3,864,000港元)。由於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動用該項暫時差異之可能不大，有關此可扣減暫時差異並未予以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推行兩項為根據職業退休計劃條例登記之界定供款計劃（「職業退休計劃」），另外根據強制性公積金條例設立之一項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上述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其他資產分開，並由信託人控制之基金持有。

於強積金計劃成立前為職業退休計劃成員之僱員，先前曾給予選擇權以決定繼續參與職業退休計劃或改為參與強積金計劃，惟所有於二零零零年或以後加入本集團之新僱員只可參與強積金計劃。

僱員及本集團均按照僱員基本薪金之5%每月就職業退休計劃作出供款。

本集團為強積金計劃之成員按有關薪金成本若干百分比向計劃供款，有關供款與僱員供款配合。

僱員在供款仍未歸屬時退出計劃，本集團應付供款金額按沒收之供款金額削減。於兩個年度均無沒收之供款。

於收益表扣除之總成本68,871港元（二零零六年：108,764港元）指本年度本集團就計劃繳付之供款。

雲南雲玉經濟技術諮詢有限公司之僱員乃中國政府管理之國家退休福利計劃之成員。該附屬公司需要將工資成本之27.5%就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就該退休福利計劃之唯一責任乃為作出此指定之供款。於所呈列之兩個年度，該附屬公司獲豁免向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

雲南盟生藥業有限公司之僱員乃中國政府管理之國家退休福利計劃之成員。該附屬公司需要將工資成本之24%就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就該退休福利計劃之唯一責任乃為作出此指定之供款。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收益表扣除之總成本77,129港元（二零零六年：53,584港元）指本年度本集團就國家退休福利計劃繳付之供款。

32. 經營租約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年內按營業租約所租賃辦公室物業支付之最低租賃款項為3,048,764港元(二零零六年:1,442,226港元)。

於結算日,本集團就不可註銷之營業租約須支付之未來最低租賃款項承擔如下: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一年內	3,230,000	3,230,000
兩年至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2,467,000	5,697,000
	5,697,000	8,927,000

營業租賃款項指本集團為租賃辦公室物業而應付之租金。租約經磋商平均年期為三年,而租金在該平均三年期內為固定的。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年內,本集團賺取之物業租金收入為530,707港元(二零零六年:459,151港元)。預期物業將繼續提供3.1%(二零零六年:2.9%)之租金回報率。該物業獲租戶承租未來三十五個月。

於結算日,本集團與租戶簽訂之未來最低租賃款項如下: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一年內	859,000	459,000
兩年至三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1,646,000	-
	2,505,000	459,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資本承擔

於結算日，本集團有以下之資本承擔：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收購物業、傢俱裝置及設備之承擔		
— 已簽約但未於財務報表內作出撥備	—	1,400,000

34. 關連人士交易

(a) 與關連人士進行交易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墊付予最終控股公司之貸款	350,000	—
向天大集團有限公司*收取管理費收入	—	180,000

* 天大集團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一名主要股東。

(b)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於年度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如下：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短期福利	1,206,565	2,864,729
離職後福利	31,200	82,784
	1,237,765	2,947,513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薪酬乃參照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而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附屬公司資料

以下為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 股本/註冊資本	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本/ 註冊資本面值比率		主要業務
			本公司 %	附屬公司 %	
Heroway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中國	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雲南盟生藥業有限公司* (「盟生藥業」)	中國	人民幣36,000,000元	-	55	生物科技產品之研究、開發、 製造及銷售
雲南實業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100	-	投資控股
Yunyu Bio-Pharmaceutical Company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中國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雲玉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100	-	投資控股
雲玉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100	-	投資控股
雲玉貿易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5,000,000港元	100	-	投資控股及持有物業

董事認為列出所有附屬公司之詳情會令有關資料過於冗長，故此，上表所列僅包括對本集團業績或資產及負債有重大影響之附屬公司。

於結算日或年內任何時間上述附屬公司並無發行任何借貸證券。

* 公司以合作合營企業形式成立。

財務概要

業績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經重列)				
營業額	3,424	5,766	10,113	15,208	19,970
經營(虧損)溢利	(4,946)	(4,910)	(346)	4,730	1,665
投資於一間被投資企業之減值虧損	-	-	-	-	(22,480)
財務費用	-	-	(43)	-	-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651	(485)	441	1,805	(16,196)
收購一間聯營公司所產生 商譽之攤銷	(214)	(76)	(90)	-	-
除稅前(虧損)溢利	(4,509)	(5,471)	(38)	6,535	(37,011)
所得稅支出	(17)	(191)	(45)	(52)	(56)
年度(虧損)溢利	(4,526)	(5,662)	(83)	6,483	(37,067)
少數股東權益	-	(77)	(544)	(2,128)	(2,744)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4,526)	(5,739)	(627)	4,355	(39,811)

資產及負債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非流動資產	110,370	153,935	151,345	159,354	126,244
流動資產淨值	79,551	61,947	64,461	68,628	70,403
非流動負債	-	-	-	(1,904)	(2,537)
	189,921	215,882	215,806	226,078	194,110
股東資金	189,920	203,653	203,027	212,352	176,855
少數股東權益	1	12,229	12,779	13,726	17,255
	189,921	215,882	215,806	226,078	194,110

投資物業詳情

地點	租賃	類型
香港干諾道中130-136號 誠信大廈3樓	長期租賃	商業